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奧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ENN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688)

內幕消息

擬議控股股東層面重組的最新進展

本公告由新奧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九月十日之公告（「該等前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控股股東擬作為集團內部重組的一部分，將其持有之本公司股份（「股份」）轉讓予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擬議轉讓」）。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前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如該等前公告所披露，作為集團內部重組的一部分，本公司控股股東新奧國際擬將其直接及間接持有的全部 369,175,534 股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全部已發行股本約 32.80%（「目標資產」）轉讓予買方。

根據買方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發布的公告（「買方公告」），擬議轉讓的代價為人民幣 25,840,270,000 元，該作價乃基於買方聘任之獨立估值師對目標資產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估值而得出，並將由買方通過以下方式支付給賣方新奧國際：(i) 資產置換（買方間接持有之全資附屬公司聯信創投有限公司的 100% 股權，其間接持有澳大利亞上市公司 Santos Limited 9.97% 股權，作價為人民幣 7,086,310,000 元）；(ii) 買方的新發行股份（作價為人民幣 13,253,960,000 元）；及 (iii) 現金人民幣 5,500,000,000 元。

就有關擬議轉讓而言並根據買方應遵守的相關中國監管規定，已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中國會計準則**」）以及採用與買方一致的會計政策編制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合併財務資料（「**中國會計準則財務資料**」），而該等會計準則及會計政策與本公司先前發布的本公司中期和年度報告中所包含的合併財務報表的編制基準並不相同。中國會計準則財務資料的使用者為中國監管機構以及境內投資者，所以中國會計準則財務資料採用與買方一致的會計政策編制及由買方聘任的中國審計師審核，主要便於使用者理解目標資產的整體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因此其合併範圍會與本公司已發布之相應期間的合併財務資料及已披露的主要運營數據的範圍不相同。

中國會計準則財務資料載於買方公告，其主要內容摘錄如下：

單位：人民幣萬元

	於 2019 年 6 月 30 日/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止六個月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資產負債表項目			
總資產	7,807,763.96	7,586,506.17	6,412,501.30
總負債	5,084,088.89	5,091,216.37	4,172,819.41
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	2,107,766.35	1,898,555.23	1,731,534.42
資產負債率	65.12%	67.11%	65.07%
利潤表項目			
營業收入	3,918,537.23	6,760,749.74	5,561,910.19
營業利潤	529,579.49	635,302.35	601,573.28
利潤總額	532,899.22	631,113.34	599,233.55
歸屬於母公司的淨利潤	336,865.58	284,949.23	297,507.67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歸屬於母公司的淨利潤	243,004.17	360,616.26	332,918.27

本公司股東和潛在投資者應注意，中國會計準則財務資料與本公司先前發布的相應期間的合併財務資料並不相同。因此，謹在此提醒本公司股東和潛在投資者不恰當依賴中國會計準則財務資料可能帶來風險。

有關擬議轉讓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 www.sse.com.cn 所載的買方公告。

如買方公告所披露，擬議轉讓尚須待獲得買方股東大會批准，以及若干中國監管機構核准及/或備案後方可落實。本公司將根據需要於適當時候按照上市規則要求就擬議轉讓的進展刊發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股東和潛在投資者請注意，由於擬議轉讓是否會及將如何落實尚不確定，因此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新奧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梁宏玉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下列董事構成：

執行董事：

王玉鎖先生（主席）
張葉生先生（副主席）
王子崢先生（執行主席）
韓繼深先生（首席執行官）
劉敏先生（總裁）
王冬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志祥先生
阮葆光先生
羅義坤先生
嚴玉瑜女士